闽清 “三大一强”提升宜居梅邑

一座美丽新城——梅溪新城正在形成

砥砺奋进谱新篇 加快建设新闽清

县委书记 许用贵

党的十八大以来,闽清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对福建、福州工作的重要指示,践行“五大发展”理念,抢抓“五区叠加”机遇,开拓创新,砥砺奋进,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丰硕成果。至2016年底,全县生产总值近15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突破15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了翻番目标,先后获得省级生态县、中国温泉之乡、省级园林县城、省级森林县城、省级双拥模范县等荣誉称号。面向未来,我们深刻领会习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大力实施“大农业、大园区、大城关、强旅游”战略,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闽清,以优异的成绩喜迎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强化动力支撑,
加快建设“机制活”新闽清

坚持大胆闯、大胆试、自主改,全面增强闽清发展的动力和活力,努力在改革开放上不断取得新进展。

一是坚持抓机遇、创优势,切实把“五区叠加”机遇转化为闽清发展优势,用足用活各类政策,释放政策叠加效应,努力拓展更大发展空间,培育更强发展优势。

二是坚持抓改革、增活力,重点抓好十二项专项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扎实开展“证照分离”改革、第六轮简政放权等,不断释放改革红利。

三是坚持抓开放、扩市场,充分发挥侨乡优势,持续实施“回归工程”,吸引更多的梅籍乡亲回乡投资创业,广泛汇聚侨资侨力侨智;推动闽清企业“走出去”,大胆开拓国内外市场,建立促进双向投资新模式,不断增强对外开放实效。

着力转型升级,
加快建设“产业优”新闽清

坚持把新发展理念作为指挥棒和“红绿灯”,在做大总量中优化结构,在加快发展中提升质量,努力实现更有质量、更有效益、更可持续的发展。

一是强化创新驱动。全力落实市里出台的创新发展十项政策49条措施,切实用好省级陶瓷科技孵化器、电商产业园等创新平台,推动陶瓷等传统产业转型提升,加快省级创新驱动助力示范区建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二是优化产业结构。做精“大农业”,加快双创中心和农业发展服务超市建设,打造中央厨房产业园,大力建设品牌农业、生态农业、智慧农业,进一步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延伸做强农业产业链,突出龙头牵引和项目带动作用,促进一产接二连三。做强“大园区”,理顺园区体制,打造经济增长点,发展壮大现有企业。把建筑业作为总部经济发展的主攻方向,全力推动绿色建筑产业链的延伸发展,打造经济增长极,努力实现错位发展,特色发展。提升“强旅游”,加快中国瓷天下文化旅游、九龙生态公园、启德行五星酒店等“大咖”项目建设,通过吸引百万投资商发展乡村旅游,打造全域旅游,进一步打响“名山、林海、碧水、温泉、古民居”品牌。

三是培育新兴业态。深入推进攻坚、招商两大行动,加快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突出抓好健康养老产业和电子商务发展,打造建筑业总部经济和恒盛晶都、百荣新天地等现代都市商圈,积极培育梅溪新城新商圈,进一步提升服务业的规模和比重,促进新旧动能加快转换。

全力补齐短板,
加快建设“百姓富”新闽清

习总书记指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

闽清县认真贯彻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全力以赴补齐民生社会事业短板,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是补齐民生事业短板。在2020年前全面完成教育、医疗卫生、养老、民生基础设施等四大类277项总投资123.33亿元的补短板项目,推进PPP、众筹、发行债券、融资等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实现2020年四大类82项指标取得长足发展,力争在建制村养老设施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等指标上走前头、作表率,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是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启动34条总投资37亿元的域内交通建设,打通城关到各乡镇,各乡镇之间,各工业园区、旅游景点之间的域内交通脉络。抓好水口坝下工程、闽江梅溪段防洪整治工程、城乡供水一体化等12个水利重大项目建设,不断增强水利设施保障能力。

三是补齐防灾减灾短板。全力推进87项总投资40.42亿元灾后重建项目,确保今年内实现基础设施提标提质,明年内实现公共服务设施全面超过灾前水平。

四是补齐脱贫攻坚短板。坚持用“绣花”的功夫来抓精准扶贫,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探索建立稳定脱贫机制,着力解决因病致贫返贫等问题,确保今年完成92户314人脱贫、43个贫困村和市级贫困县“摘帽”。

提升宜居品质,
加快建设“生态美”新闽清

坚持一手抓老城功能改造提升,一手抓新城提速建设,同时统筹城乡一体协调发展,努力提升城乡宜居宜业水平,让闽清人民更加幸福。

一是突出大城关引领。按照“东拓南进、沿溪向江”城市发展思路,遵循“依山就势、显山露水、回归自然”的原则,按拆改留的方式实施旧屋区改造,加快洋桃、南山里、燕垅里、猴山口等4个片区改造,加大做“减法”的力度,力求实现时间和空间平衡。按照“一年一个样、三年大变样、五年现城样”目标,做足“加法”文章,加快梅溪新城十大工程建设,今年确保完成90%以上基础设施,2018年上半年完成公共服务配套。

二是推进城乡统筹。依托中建绿色建筑科技产业园,打造云龙绿色建筑小镇。同时,因地制宜打造一批温泉小镇、江流创客小镇、陶艺文旅小镇、绿色食品小镇等特色小镇。推进50个美丽乡村、49个幸福家园示范村建设,创建一批旅游精品示范村、乡村旅游特色村。

三是建设生态家园。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继续推进陶瓷产业清洁生产,全面落实“河长制”,加强“一江五溪”等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空气优良率、森林覆盖率在全市前列,让闽清的天更蓝、水更清、地更净、山更绿、城更美。

党建引领大发展 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

党的十八大以来,闽清县先后获得省级生态县、中国温泉之乡、省级园林县城、省级森林县城、省级双拥模范县等荣誉称号。这些荣誉的背后是闽清县坚持党建引领。

习总书记强调,面对经济社会发展新趋势新机遇和新矛盾新挑战,必须确立新的发展理念,用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5年来,闽清践行“五大发展”理念,全县经济规模和质量效益实现“双提升”。目前,全县上下正大力实施“大农业、大园区、大城关、强旅游”战略,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闽清。

宜居梅邑 跨入『福州半小时经济圈』

习总书记在福州工作期间,倡导制定了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的发展战略,提出了“东进南下”的战略构想,强调“旧城改造提高档次,新区开发一步到位”,这为福州城市发展指明了方向。闽清持续传承这些战略思想,坚持“东拓南进,沿溪向江”,城乡发展呈现新面貌。

到目前,闽清对外通道增至7条,高速公路互通口增至4个,横五联一线等域内交通项目加快推进,闽清跨入“高铁时代”和“福州半小时经济圈”。城乡一体化随之加快,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和幸福家园建设加速推进。

闽清正在打造的梅溪新城所在地,5年前还是一片山坳地,如今已有1万多居民,未来这里将容纳4万人。

已经通车的高铁闽清北站连接线

宜业梅邑 众多优势产业集聚

这几年,闽清大力实施“回归工程”,引进了一批大项目、好项目,逐步形成特色陶瓷、绿色建筑、表业箱包、机械制造、新型建材等重点产业,白金工业园区、东桥表业园、中建(福建)绿色产业园“三大园区平台”格局基本形成,成为新的经济增长极。

中建装配式建筑工厂实现了像造汽车一样建房子,福州人熟悉的民天鱼露明年将产自闽清……

国庆前,中国瓷天下旅游区项目在东桥镇开工,由省旅游发展集团等联手投资开发,是闽清县迄今引进的最大旅游项目,计划建设成为继三坊七巷后又一个外地游客和福州人必游的文化休闲目的地。

陶气部落亲子景区效果图

提升背后 党建引领创先争优

闽清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离不开党建引领作用。

闽清是山区县,基层党组织分散,活动组织不易。梅城镇溪口社区居委员会主任邓德美说,早在2015年,闽清探索基层党建新路子,推出了福建首家农村“手机党校”。

习总书记强调,党要管党,才能管好党;从严治党,才能治好党。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5年来,闽清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党的建设迈出新步伐。除了“手机党校”,闽清推出的“党建项目带动,推进富民强村”案例入选全国党的群众路线工作法100例,打造了“党建·人才·资本·项目”有效对接、深度融合党建新机制、“村官说给村官听、村官带着村官干”等党建品牌;建立“四度十二点”一线考察干部办法,有效提振了干部队伍精气神。

宜养梅邑 民生福祉获得新提升

习总书记强调,改革开放是一项长期的、艰巨的、繁重的事业,必须一代又一代人接力干下去,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

5年来,闽清坚持“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政府职能加快转变,深化科技体制、医疗卫生体制和农村综合改革,闽清改革开放取得新成果。

“在这里吃得好睡得好,住得很舒服。”说起在闽清县白樟镇敬老院的生活,71岁的陈依姆直点头。

5年来,闽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兜底线,补短板,保基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过去5年,闽清财政累计用于民生支出达71.2亿元,占财政支出的73%以上,累计实施为民办实事项目280项。

在白樟敬老院,护理员贴心照料老人

美丽乡村云龙后垅村。 刘建新 摄

文章来源:福州日报微信公众号

闽清县“两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7年第二十批10处违法建筑

闽清县“治违办”公布今年第二十批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详见下表),面积5599.00平方米。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逾期未拆除的,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

闽清县『两违』综合整治公布10月份拆除名单(第20批)

序号	违法主体	违建地址	建筑面积(㎡)
1	林XX	白中镇黄石村	1500.00
2	许XX	梅城镇洋桃	40.00
3	叶XX	池园镇叶洋村	80.00
4	钱XX	下祝乡渡塘村	690.00
5	翁XX	雄江镇汤下村	213.00
6	黄XX	桔林乡尚德村	650.00
7	黄XX	桔林乡尚德村	400.00
8	林XX	上莲乡顶洋村	956.00
9	王XX	上莲乡大墘村	650.00
10	罗XX	上莲乡莲埔村	420.00

塔庄镇人民政府关于规范镇区车辆停放秩序的公告

为了规范塔庄镇区道路交通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现就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公告如下:

一、镇区街道除划定停车位的场所外,任何场所不得随意停放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所有车辆必须在指定的位置停放。

二、镇区街道主要用于小型机动车停放。客车、货车早上7:00—下午7:00一律不得停放。

三、摩托车、三轮车及非机动车辆一律按划定区域沿街停放,依次顺向有序整齐停放,车身不得超出停车泊位。

四、执法部门将不定期开展执法活动。凡违反以上规定,擅自乱停乱放的车辆,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视违法行为情形予以不同程度处罚。

五、对阻碍执法人员依法执行公务或围攻、殴打执法人员和拒不服从管理的,由公安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予以处罚;对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六、对车辆乱停乱放行为,单位和个人有权举报(举报电话:22482536)。

九、本公告2017年11月1日施行。

特此公告!

塔庄镇人民政府
2017年10月17日